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佳玲
電話：06-2991111 #8964
電子信箱：TSAI1023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502645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264508A00_ATTCH1.pdf、0264508A00_ATTCH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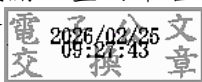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建請惠予給予參加115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補休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（下稱客委會）115年2月10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1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客委會考量115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多於例休假日辦理（詳如附件），為鼓勵各機關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以提升參與意願，敬請同意核給參加客語認證者補休半日，每年最多核給2次；另完成報名本（115）年度各級認證且無缺考之軍公教警人員，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由各該單位彙整後，於期限內向客委會申請補助報名費。
- 三、檢附客委會函文及115年度各級認證日程表供參，相關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能力指標、通過標準及報名資訊等可至客委會官網首頁/便民服務/客語認證/客語能力認證相關文件（<https://reurl.cc/86vxRj>）及客語能力認證網站（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）查詢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

裝

訂



線

